

省检察院举办民法典网络培训

本报讯 为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民法典的培训要求，按照省检察院陈勇检察长指示精神，推动检察人员学好、用好民法典，7月3日至7日，省检察院依托国家检察官学院举办的“民法典网络培训班”，开展同步网络培训。

该培训设置省检察院三楼视频指挥中心和检察官学院龙奥校区两个会场，采取“一个账号、投屏共享、集中听课”的方式组织开展，省检察院王效彭检察长以

及民事、公益诉讼检察部门人员和相关检察人员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师资汇集了中国人民大学、社会科学院、清华大学、全国人大法工委、高检院、国家检察官学院等单位民法领域的知名学者和检察业务专家，为检察人员下一步抓好民法典贯彻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鲁剑轩

250 余万尾鱼苗放生黄海

威海：举办增殖放流活动修复海洋生态环境

7月14日，威海刘公岛码头，雨过天晴。上午9时30分许，在办案检察官见证下，工作人员将一袋袋许氏平鲱鱼苗送入放流槽，250余万尾鱼苗流入黄海。

这250余万尾鱼苗价值200万元，全部由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被告人郭某等承担费用。

2018年5月起，郭某等人在休渔期，非法捕捞水产品170万余斤，并组织装卸、运输非法捕捞的渔获物玉筋鱼至冷藏厂进行销售获利。

经威海市环翠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判处郭某有期徒刑二年，缓刑二年零六个月；同案的其他9人均获刑。

鉴于郭某等人的行为对海洋生态造成破坏，检察机关同时对10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最终，郭某等人愿意采用分批增殖放流许氏平鲱鱼苗和褐牙鲆共计960余万尾的方式，修复被其破坏的海洋渔业资源，并向检察机关缴纳了修复费用保证金。

每年的5月至9月，威海所在的黄海海域进入休渔期。当天威海天气晴朗，温度适宜，水质优良，非常适合许氏平鲱鱼苗生长，正是放流的大好时机。

早上8点，环翠区检察院检察官宋春光和同事们便分头联系海洋发展局和鱼苗公司。鱼苗公司负责人反馈，他们正在对鱼苗进行称重、分袋、充氧、装车，保障按时送达。

承担公益诉讼职能的威海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朱纯媛陪同邀请的人民监督员也来到放流现场。工作人员正有条不紊将400箱育苗搬到放流船上。朱纯媛在岸边认真查看鱼苗情况，逐项确认准备工作。“这是我们第一次举办增殖放流仪式，让社会各界共同见证，鱼苗入海，公益诉讼才算真正达到了目的。”

增殖放流仪式上，环翠区检察院检察长张杰说：“非法捕捞案件，主要以恢复性司法为主，起诉不是目的，重要的是恢复被破坏的海洋生态。”环翠区政府副区长林青松则指出，“希望海洋发展部门和渔业执法机构，进一步加强与司法机关的联动协作，严厉打击禁渔期非法捕捞行为，向社会各界展示惩治涉渔违法犯罪的决心和信心，共同维护海洋生态，保障渔民合法权益。”

随后，大家集体乘船到海上进行放流。30分钟内，250余万尾许氏平鲱鱼苗奔涌入海，在休渔期进入海洋生态循环中。

“被告人将分两批次放流许氏平鲱和褐牙鲆共计960余万尾，价值853.4万元，远超过其非法捕捞所得。今天我们监督的是第一批放流，后续还会跟踪放流到位。”宋春光介绍。

长期以来，环翠区检察院和区海洋发展局等部门密切配合，形成了打击非法捕捞犯罪的合力。该局综治办主任邹旭升说：“通过对非法捕捞水产品行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一方面使当地渔民认识到海洋渔

业资源修复费用非常高，严厉打击了非法捕捞行为，起到了很好的震慑作用，采用增殖放流的方式切实推动了海洋渔业资源的修复；另一方面也消除了守法渔民心理上的不平衡，保住了守法渔民的‘饭碗’。”

增殖放流既能补充渔业资源种群数量，又能改善修复因捕捞过度遭受破坏的生态环境，是保持生物多样性的一项有效手段。宋春光跟工作人员确认所有鱼苗均已放流入海后，露出了安心的笑容。

渔民周大强说：“去年开海之后明显觉得鱼多了，我们收成也比以前好了。现在大伙儿也都明白了，休渔期出去偷渔的话，被抓着了，又得罚钱又得判刑，不上算。现在咱都看得远了，不图这一时了。”

参加活动的人民监督员也深有感触。人民监督员王卫东说：“今天的仪式，很好地发挥了查处一案、警醒一片的作用，有助于加强对海洋生态环境的保护。”

人民监督员常爱英感慨：“长期以来，人们享受海洋带来的舟楫之便、渔盐之利、美丽风光，却很少关注到海洋生态系统的服务功能和服务价值。今天这类活动，为海洋生态系统保护增添了新动力，希望今后继续加强。”

仪式结束前，威海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张杰还在现场演示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平台小助手——“随手拍”，引导大家关注“威海检察”微信公众号，找到“随手拍”，提交发现的违法线索，上传图片、视

频并举报。检察官表示，收到的每条举报线索，都会尽快调查核实。来宾们纷纷拿出手机查看小程序。

刘公岛码头的增殖放流活动结束后，检察官们再次赶往9公里外的远遥渔港，开展与非捕捞水产品罪相关的普法宣传。

“回去后，将与同事们一起整理今天的增殖放流及普法宣传情况，并结合近期市检察院牵头与市海洋发展局、环保局、海警局、海事局联合会签的《关于在海洋生态资源和环境保护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意见》，研究具体落实措施。共同守护海洋生态环境，我们任重道远。”宋春光坦言。

据悉，2018年来，我省检察机关积极开展海洋生态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贯彻落实“健全刑事制裁、民事赔偿和生态补偿有机衔接的生态环境保护修复责任制度”，通过运用诉前检察建议、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等手段，设立保证金缴纳账户等方式，持续贯彻恢复性司法理念，会同相关部门依法开展守护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共发现涉海洋领域案件线索97件，立案93件，办理诉前程序案件75件，提起公益诉讼22件。清理近岸固废、垃圾和海洋油污12097吨，退渔还海477亩，督促拆除违法建筑202处，督促收缴行政处罚款7820.3875万元，追缴海洋资源修复费946万元，增殖放流3390余万尾。

李明 张欣 吴醒月

避免二次伤害

市北有了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7月7日，青岛市市北区“青苗”未成年人一站式保护中心在青岛市公安局市北分局执法办案中心正式揭牌成立并投入使用。“青苗”未成年人一站式保护中心系青岛市首家挂牌成立的保护中心，中心的成立开启了未成年人医疗和司法合作保护新模式。

市北区检察院牵头公安、司法、卫生等多家合作单位会签了《性侵害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机制》《性侵害未成年被害人医疗救助合作协议》《关于建立性侵害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保护机制实施意见》等文件。会签完成后，现场举行揭牌仪式，市北区检察院高雪梅副检察长与公安市北分局王厚财副局长为“青苗”未成年人一站式保护中心揭牌。

该保护中心集被害人询问、心理疏导、法律援助、法治教育等多项功能于一体。运行后，市北辖区内所有性侵未成年人案件统一到中心进行询问，检察机关同步介入，实现对性侵害未成年被害人的一次性询问，避免二次伤害。

同时，市北区检察院还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合作，开辟了绿色通道，设置未成年人固定诊室及知心姐姐小屋，为遭受性侵害的未成年人进行身体检查和基础治疗，最大限度保护被性侵害未成年人的隐私。

一站式保护中心的成立是贯彻落实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的有效举措，标志着市北区未成年人保护再上新台阶。该中心不仅能够推动办案机关在办理性侵未成年人案件中依法、及时、全面收集固定证据，有效解决性侵未成年人案件取证难、指控难、认定难等问题，还将加强未成年被害人权益的保护和救济，真正实现未成年被害人权益的全面、综合、精准保护。

青检宣

本版编辑 冯欣好 投稿邮箱: fanxuan321@sina.com



为有效帮助企业复工复产，结合前期办理的日照钢铁控股有限公司相关骨干人员涉嫌违法犯罪案件，7月10日，日照市东港区检察院开展“进企业、送建议、促发展”活动。针对办案中发现的企业在人员管理、法治宣传、刑事法律风险防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该院从强化刑事法律风险防控意识、加强企业法治文化建设、健全监督制约机制三个方面提出检察建议，并对联合开展预防犯罪警示教育、加强法律宣传等进行座谈交流。

东检宣 摄

第八届全国十佳公诉人暨优秀公诉人业务竞赛圆满落幕

巅峰对决，业务竞赛决出 TOP10

本报讯 7月10日，来自全省检察机关的64名员额检察官角逐我省检察机关第八届十佳公诉人、优秀公诉人，经过办案质效考评、刑事检察业务笔试、认罪认罚案件实务、刑事检察业务答辩、模拟法庭辩论五个环节的激烈比拼，总成绩前20名的选手进入决赛。

决赛以模拟法庭辩论的形式进行，控辩双方围绕模拟案例进行辩论。本次论辩赛对抗激烈、精彩纷呈，充分展现了参赛选手深厚的法律素养和过硬的专业知识，以及大气沉稳、儒雅自信、睿智机敏的良好气质，也充分展现了新时代山东检察人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砥砺前行精神风貌。

省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张爱军，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鲍

峰、段连才到场观摩。山东大学法学院院长周长军、山东政法学院副院长刘炳君、山东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赵信会、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柳忠卫、胡常龙、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刑一庭庭长谢萍、刑四庭庭长吴靖、山东博翰源律所主任霍建平、山东崇则律所主任尹永政担任决赛评委。

经过6天激烈角逐，64名参赛选手顺利完成了一次体力与智力的大比拼。本次比赛共评选出“全省十佳公诉人”“全省优秀公诉人”“最佳论辩奖”“优秀论辩奖”“优秀组织奖”，达到了选拔人才、交流学习、共同提高、锻炼队伍的目的，不仅完成了备战全国赛种子选手的选拔，也实现了对刑侦队伍整体素质的一次检阅。

司郑巍

获奖名单如下：

全省十佳公诉人

张洁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检察院
朱素梅 曹县人民检察院
孙玉从 费县人民检察院
邵冰雪 威海市人民检察院
王玲 淄博市人民检察院
颜璐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孙德义 聊城市在平区人民检察院
李娴娴 新泰市人民检察院
田文超 东营市东营区人民检察院
任爽 菏泽市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全省优秀公诉人

周玉姝 兰陵县人民检察院
于静 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检察院
杨文静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张亮 诸城市人民检察院
张白 滨州市人民检察院
翟雅宁 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检察院
卢红叶 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检察院
贺泽博 聊城市人民检察院
刘莉 临朐县人民检察院
袁乾 阳信县人民检察院
范晖 惠民县人民检察院
胡静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张红蕾 沂南县人民检察院
张媛媛 东平县人民检察院
孙琳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检察院
刘玲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检察院
白莹洁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检察院
张东昕 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检察院
齐硕 单县人民检察院
王艳艳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检察院
刘美燕 莱阳市人民检察院
杜骞 德州市人民检察院

最佳论辩奖

于静 泰安市岱岳区人民检察院

优秀论辩奖

颜璐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杨文静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徐可 滕州市人民检察院
陶润普 荣成市人民检察院
孙开金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优秀组织奖

济宁市人民检察院
德州市人民检察院
日照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官一腔热血引来「活水」灌「旱村」

“今天是我们‘乡村振兴莱阳市团旺镇服务队’引五龙河工程正式调水的特殊日子，下面开闸放水！”伴随着烟台市检察院检察官、“乡村振兴莱阳市团旺镇服务队”队长苏明的话音和哗哗水声，莱阳市团旺镇云南村引五龙河水灌溉工程圆满完成。

莱阳市团旺镇云南村位于莱阳市区南45公里处，全村共有耕地面积1092亩，由于地势较高且距离水源较远，全村长期以来饱受农业灌溉用水缺乏的困扰。服务队入驻后，他们深入田间地头 and 农户家中，与村民拉家常、聊民生、听民意，真实地了解村庄的发展需要。

在了解到农业灌溉用水极度缺乏的问题后，苏明队长高度重视，带领队员经过多方调研协调，决定“两条腿走路”，从根本上解决农业灌溉用水不足的问题。

“一条腿”即协调莱阳市农业农村局争取农业资金政策的倾斜，为云南村打了三口深约210米的深水井，协助服务队解决云南村缺水的问题。服务队先后6次陪同水利专家实地勘测云南村土质以及打井选址现场，同时联系团旺镇供电所勘察打井现场解决新井拉电问题。目前三口井基本能满足周边土地灌溉，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另一“一条腿”即服务队多次调研，经与水利勘察设计院专家4个月实地勘察、设计，现已在五龙河团旺镇东马家泊村段新建一口直径3米的大井，铺设、修复了东马家泊村至云南村约6公里的排水灌溉管道，从五龙河调水至团旺镇云南村。五龙河引水至云南村工程建成后，还惠及东马家泊村、西马家泊村以及云南村一千多户村民，约五千亩土地的农业灌溉问题得以根本解决。同时，引水工程将极大地促进东、西马家泊村有机蔬菜基地建设。

水源充足后，云南村成立了红薯种植专业合作社，村集体负责经营流转土地100亩，发动村民集中管理土地100亩，形成200亩的土地经营规模，进行红薯种植，形成规范化、标准化、规模化种植，打造莱阳市团旺镇云南村“双百产业种植基地”，预计可为云南村增收10万余元。

“兴修水利只是‘乡村振兴莱阳市团旺镇服务队’在云南村开展助力工作的第一步。接下来，服务队将在此基础上积极作为，以壮大村集体经济为落脚点，培育特色产业、优质、高效乡村产业，尽全力实现群众共同富裕，脱贫致富，振兴美丽乡村。”苏明说。

常洪波 孙美玲

携手关爱下一代 扶贫助学献爱心

本报讯 7月6日，济南市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党支部联合钢城区检察院第二党支部到钢城区辛庄镇砬峪小学开展以“扶贫助学献爱心”为主题的主题党日。

钢城区砬峪小学是一所偏远的山区小学。全校共设四个年级，共有学生38名。其中有一名五年级的小女孩，品学兼优、学习刻苦，父母体弱多病、常年用药，哥哥上大学，家庭以农业收入为主，新农村改造后，至今仍住在简陋的平房。得知这种情况后，济南市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党支部全体党员自愿踊跃捐款，为这名女孩提供助学金一千元，并购买了书包、文具盒、钢笔、课外书、笔记本等学习用品，亲自送到孩子手中。

同时，钢城区检察院第二党支部也救助了一名母亲有语言障碍、家境比较困难的三年级的小男孩，为他们贡献了自己的一份爱心。

捐助活动结束后，钢城区检察院第二党支部还为即将放暑假的全体学生准备了一堂法治课，从防止网络诈骗、注意用电安全、防止溺水等方面，教育孩子们增强安全意识、健康意识、法律意识，度过一个有意义的暑假。

济南市检察院以此次捐助活动为契机，建立长效机制，给山区的孩子们尤其是贫困家庭的孩子更大的学习动力，给他们家庭带来更多的希望。

济检宣